

典型在夙昔 台電人朱江淮先生的映像

◆朱瑞墉

【關於朱江淮先生】

朱江淮的祖父朱應三（生於 1842 年），是福建的進士，19 歲時，1960 年（清咸豐 10 年）單身渡台，在台南道台衙門奉職主管鹽務。21 歲（1862 年）隱退後定居大甲辦理鹽館成為貴業家，並協助維修大甲圳及大甲堤防，以振興大甲的農業。

朱江淮的父親朱麗（1878 ~ 1936 年）是朱應三的獨子，是 1894 年在台最後一批廩生（秀才）。翌年日人治台，他學習日語，1897 年（明治 30 年）任大甲副街長，1903 年後在大甲擔任各種公職（國小教員、保甲副局長、街長、區長、庄長等）。創立大甲帽席株式會社，推廣大甲帽席，名聞全世界。尤其是朱麗向總督府申請籌設后里發電廠，1911 年該電廠完成供電大發光明，當時朱江淮還很小，就開始立定志向要做電氣工程師，要帶給台灣光明。

台灣電力事業歷史見證人

我的父親朱江淮生於明治 37 年（1904 年）大甲，是朱麗的次子，考進日本京都帝國大學電氣工程科，為台籍首位獲得日本國立大學電氣工程學士，1930 年（昭和 5 年，民國 19 年）畢業時，科主任青柳教授勸勉其返台服務，並親自帶他至東京會見台灣電力會社社長松木幹一郎，即被錄取而返台服務，是台電會社首次採用台籍大學畢業員工，亦是台籍第一位電氣技師（電機工程師）。

台灣電力會社是大正 8 年（民國 8 年

1919 年）由政府和人民合資設立的會社（公司），高木友技擔任第一任社長，昭和 9 年（民國 23 年 1934 年）日月潭第一期發電廠工程竣工。

光復後的民國 35 年（昭和 21 年 1946 年）5 月 1 日，國民政府完成接收在台的日本生產事業，包括台灣電力會社，並更名為台灣電力公司。當時政府以台灣省為反攻復國的基地，需要充實國家經濟力量，所以拓展各種建設。朱江淮於 1950 年升任台電公司副總經理時，提出大甲溪綜合開發計劃，推建德基（達見）大壩（壩高 180 公尺）及台中港重建等。父親服務

台灣電力事業 41 年，終生為發展台灣電業而努力，參加日月潭電力建設、推廣用電，歷經接收、修復、擴充、發展等階段，台電公司後發展成為世界上名列前矛的電業公司，成為台灣電力事業的歷史見證人。

1956 年，蔣介石總統接見並表彰經濟部所屬部屬包括朱江淮等優秀人員，翌年他即奉任台灣省建設廳長，政府開始實施「第二期台灣經建四年計劃」，拓展台灣建設工作。他以便民、利民、富民為施政抱負，完成很多重要的建設工作，如新設公共工程局、創立地下水工程處、編制自來水十年長期計劃、積極協助大甲溪綜合開發、農村電化、創立手工藝中心、成立檢驗局，並於任內完成省政府疏散至中部的工程。尤其是 1958 年 8 月 23 日發生中共炮擊金門、馬祖事件時，台灣地區進入緊急狀態，建設廳長除須督導本省建設工作以外，還要負責各項物質之動員，職責巨大。因此不久即因過勞而罹患心肌梗塞，住進台大醫院，1959 年 1 月 21 日因健康因素卸任廳長，返回台電公司擔任副總經理，主管企劃處，於 1969 年退休。

1971 年奉經濟部令，擔任台灣肥料公司董事長；至 1977 年在台肥公司退休後，當局借重他的專長及行政經驗，聘為行政院顧問。民間工商界為器重其經營專才，亦聘他為環球電線電纜公司及台灣新東機械公司董事等職。1995 年 4 月 13 日逝世，享年 92 歲。

致力教會活動，避開政治鬥爭

父親早年因就讀淡水中學校（初中）而信主，經淡水教會鐘天枝教會受洗成為虔誠信徒，每年寒暑假返鄉，每天讀聖經給祖母汪連女士聽，並唱聖歌給她聽，帶她去大甲教會聽葉金木及許鴻謨牧師的講道，讓她逐漸接受道理，1926 年 7 月祖母在大甲教會受洗，成為大甲第二位信主的女性教友。父親 1951 年 3 月任台北東門長老教會長老。1961 年許鴻謨牧師來清



台北東門教會



憶父親—朱江淮先生

南教會牧會，父親 1968 年就來該教會禮拜，1971 年 2 月 7 日被選任濟南長老教會長老，前後擔任教會長老 32 年，1983 年 1 月 23 日轉任名譽長老。曾 1923 年就讀日本公立佐賀高等學校時，擔任該校基督教青年會的幹事，領導學生的基督教運動。由於他對基督教的活動相當熱心，反而對一般社會運動或政治活動並不關心。他推測與早年時局浮亂、人心低迷的抑鬱瀰漫社會各階層角落有關，使他波濤不定的人生，有了堅定不移的錨，讓他後來的人生旅程免去許多災難。

(1) 二二八事件：台電公司劉晉鈺總經理出國，黃代總經理輝、柳協理德玉及孫處長運璿等三位高階主管，皆因動亂而無法上班，時任副處長的朱江淮是當時台電公司階級最高的台籍員工，他請示上級而代理主持台電公司，使得全島在動亂時期照常供電，且台電全公司皆無損失。但 3 月 28 日被誣告，因而被捉進戒嚴司令部，關在台北市西門保安處，當時很多台籍的精英，這樣進來人就不見了。幸好他平時熱心教會事工，沒有時間參加政治活動，更沒參加「二二八推動委員會」，當時他在獄中虔誠的不斷禱告，當天晚上台電公司黃代總經理輝直接向台灣省行政長官陳儀要求交保，第二天就平安出來了。

(2) 黃紀男事件：1946 年朱江淮任業務處副處長，當時黃紀男（日本大學政治科畢業，通曉英、日語）擔任該處管理課

長事務股長，二二八事件時台電公司為了了解時局變化，每天派他到中山堂觀察二二八事件處理委員會的情勢，並向台電公司回報，由於事件爆發一開始，陳儀（台灣省行政長官）有感兵力不足，不敢輕舉妄動，因此先答應民眾要求；但等到 3 月 8 日國內援軍一到，即以武力鎮壓抓人，並展開靖鄉殺人，這些事實讓身歷其境的黃君起了反感，種下日後思想的轉變。次年離開台電公司到香港參加台獨活動，後在日本成為台獨大統領廖文毅的秘書（副手）。而廖的二哥廖文奎是朱江淮在日本同志社中學的低一屆同學，廖的大哥廖溫仁在京都大學攻讀文學博士，那時朱江淮讀京都大學電氣科，兩人住在附近很熟稔，雖然後來沒有再連絡，但朱江淮是黃君的間接主管，有監督不周之嫌，且早年朱江淮曾在無意中介紹黃紀男認識廖文奎，而讓黃紀男走入台獨。有了這些牽連使朱江淮成為黃紀男事件的關係人，幸而朱江淮因熱心投入教會活動，就讀京都大學時，擔任該校修養團幹事，研讀聖經及倡禁酒禁菸之精神運動，沒時間參加政治活動，因而不受牽連。

(3) 雷震事件：雷震於 1960 年籌組反對黨時，同年 9 月 4 日被逮捕牽連了不少人。雷震在 1926 年畢業於京都大學，朱江淮同年進入該校電氣科就讀，彼此相當熟稔。雷震是京都大學台灣校友會會長，1952 年 7 月也曾任中日文化經濟協會第

一任幹事長，當時父親朱江淮是創會會員，1960 年亦任該會理事。幸虧他熱心參與基督教活動，擔任東門教會長老沒時間參加政治活動，得以全身而退。

出售股票，奉獻教會

1957 年 3 月，台北東門教會成立財團法人，徵集資金新台幣 6 萬元，向國有財產局購買土地及房舍（在日據時代此教堂為日本人產權，所以光復後所有權為政府擁有）。父親是長老兼董事，對徵集教會資金有責任感，特與內人商量，將內人名下的台電公司股票出售捐出。想不到 5 個月後，政府發表人事令，任命他為台灣省政府建設廳長，且兼任台電公司董事。



1963 年時會友大增，原址已不敷使用，且木屋使用久了，樑柱諸多腐朽，經會友決議原址重建鋼筋混凝土之尖頂的哥德式教堂，當時朱江淮長老亦被聘為聖殿重建委員會委員。50 萬元的龐大建築經費籌募不易，因當時會友的家境大多不見得很富裕，而父親身為長老，必須以身作則，為早日完成教堂的改建，就將自己手中的台肥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捐出，作為建堂基金（約佔 10%），不久就動工興建，於 1965 年基督教來台宣教百週年紀念日完工。1969 年 8 月從台電公司退休，隔年奉令出任台肥公司董事長，1987 年將台電退休金 38 萬元台幣捐作為濟南教會救難基金，當時那筆錢在永和可買一間公寓。

清廉作風有目共睹

家父清廉自持，頗有聲譽，但不會像俗話所說：「作官清廉吃飯拌鹽」。因 1981 年以前家父都住在日式房舍，雖位於北市鬧區，但庭院有花、樹、水池等，頗具鄉村氣息。家母在庭院種菜養雞以補貼家用，而她結婚時有幾分田的嫁妝，租金亦可協助支付家父的社交經費。

日治時期的台電沒有收紅包貪污這回事，1945 年 12 月台灣剛光復時，台電仍由日人（社長松木虎太）管理，由國民政府的台電監理委員（家父亦是監理委員之一）監督，聖誕節時松木社長為博得監理委員們（31 位）的歡心，遣人餽送獎金 3

萬元及火雞到台電第一宿舍（大部份監理委員住在這裡），當時 3 萬元這數目相當 200 位台電職員的月薪。晚餐時八寶火雞上桌，監理委員（只有家父是台籍員工）互語曰：「我們來台為國家接收整個電力，豈為 3 萬元哉！」火雞收下錢退回，出乎社長松木意料之外。翌晨下令未經監理委員批准，不准動用台電任何財物。台電廉潔的風氣，肇始於火雞事件，這些監理委員共同奠下的台電廉潔風氣，到 1990 年代台電依然如此清廉。

家父擔任省建設廳長時，上級交辦與民眾相關的重要案件，為避免別人誤會或影射抹黑，常在他霧峰家中的二樓會議室，邀集相關科室主管在當天晚上開會討論，挑燈夜戰當晚就拍板定案，快刀斬亂麻，這樣動作雖然能避免關說，減少不必要的麻煩，在他任內沒有弊案發生，確保自己清廉，但也累壞了身體，後因心肌梗塞而住進台大醫院。

模擬休閒活動，生活愜意

家父在公餘時，其休閒活動為禮拜六晚上打一下衛生麻將，周日上午到教堂禮拜，下午將庭院的花園除草或澆水，生活也過得很愜意。1962年以前每2個月與筆者下盤圍棋，但當時家父從不聽歌、不看戲、不看電影，除了新聞氣象外也不聽收音機娛樂節目，這是遵守祖訓，認為那是販夫走卒的玩意。



↑ 1980 年長執合影（前排左二為朱江淮先生）

直到住院時聽台電公司柳協理德玉的建議，開始聽中廣連續劇「洛神記」，才開始聽歌、聽廣播劇、看電視，1964年凌波的梁山伯與祝英台電影風靡全台，全家連看兩次，從此每2個月舉家看場電影，當時名片「賓漢」、「萬王之王」、「出埃及記」、「北國尋金記」等一部都沒錯過；亦看「白雪溜冰團」、「沈常福馬戲團」、「東寶歌舞團」等表演，逐漸趕上時代，後來三家電視台開播後，朱江淮就少看電影了。

遵從醫囑，保命安康

父親從小體胖，所以有心臟血管的疾病，1958年擔任省建設廳長時因心肌梗塞而住進台大醫院，他非常聽醫生的話，二話不說就戒除了28年的菸癮。每天晚飯後休息半小時後，就在住家附近散步2公里，有恒心的持續散步幾十年，對身體很

有助益，直到 1986 年因骨刺日益嚴重，才逐漸減少散步。

他也有糖尿病，但非常注重養生之道，醫師吩咐的飲食及醫藥，確實遵守醫師指示，享壽 92 歲；反觀蔣經國總統，雖有優良的醫療團隊，但他飲食及用藥不完全照醫師吩咐，因而只享年 79 歲。

病榻前暢談回憶，奠定回憶錄的基礎

家父因公務忙碌，且很有威嚴，在他生前很少和筆者長談，鮮少論及早年情事，所以幾乎不瞭解父親。直到他晚年體弱多病，多次長期進醫院治療，在病床上他滔滔不絕談及其陳年往事，每次一談就是幾個小時，從這裡才得以窺見不少往事，這是筆者撰寫家祖及家父傳記的第一手資料。

他曾因黃紀男事件及雷震事件被情治單



【作者朱瑞墉先生簡歷】



↑全家福（右二作者父親朱江淮先生，左二作者）

位訪談並寫報告，留下家父幾十頁的記錄，而成為最珍貴的書面資料，特別是有關228事件的內幕。後筆者再訪問相關人士及得到相關資料，順利完成上述兩種傳記。出版書籍須龐大的經費，幸好家姐孟俐願意負擔大部份經費，真謝謝她。